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%的公告

持股5%以上的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
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%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浙江华迅”)发来的《股份减持的告知函》,自2017年9月19日披露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公告后(公告编号:2017-140),浙江华迅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减持公司股份总数累计达到1%。具体减持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: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: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(元)	减持股数(股)	减持比例(%)
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7月24日	14.50	1,421,700	0.17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7月25日	14.45	876,000	0.10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8月30日	16.30	1,882,300	0.22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01日	15.79	1,819,500	0.22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04日	16.27	635,200	0.08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05日	16.42	30,000	0.00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06日	16.16	361,900	0.04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07日	16.52	763,000	0.09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08日	16.67	50,000	0.01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11日	17.11	352,900	0.04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13日	18.19	149,200	0.02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14日	18.47	8,300	0.00%

	集中竞价交易	2017年9月18日	18.80	1,000	0.00%
	大宗交易	2019年3月14日	9.00	500,000	0.05%
	大宗交易	2019年3月15日	9.00	3,000,000	0.27%
	合计	-	-	11,851,000	1.31%

注：表格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间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2、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减持时总股本的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减持时总股本的比例（%）
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	0	0	0	0
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100,490,625	11.95%	88,639,625	8.07%
合计		100,490,625	11.95%	88,639,625	8.07%

注：（1）表格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间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（2）浙江华迅做为首发IPO股东持有公司股份29,775,0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5.08%。公司实施2012年、2013年、2014年度权益分派后，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增加到100,490,62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4.89%。2016年7月15日，公司向吴康、吴龙驹、吴龙宇、刘琼华及KAI LE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为93,419,486股，向上海虎铂、周福云、叶爱民及杨忠东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为67,264,573股。公司股本由675,000,000股变更为835,684,059股，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00,490,625股，股份被动稀释到12.02%。2017年06月20日，公司通过定向增发向98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530.74万股，公司股本由835,684,059股变更为840,998,759股，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00,490,625股，股份被动稀释到11.95%。

2017年06月08日公司发布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，浙江华迅计划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，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8,356,8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%）。本次减持公告披露时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00,490,62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1.95%。

2017年11月03日，公司通过定向增发向35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30.2775万股，公司股本由840,998,759股变更为842,291,534股，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00,490,625股，股份被动稀释到11.93%。

2017年9月19日浙江华迅按减持预披露计划已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8,351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9%，已完成其减持计划。减持完毕后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2,139,62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0.96%。

2018年04月25日，公司向义乌和谐芯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发行182,313,043股，向NewSureLimited发行56,817,39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，公司股本由842,291,534股变更为1,081,421,968股，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2,139,625股，股份被动稀释到8.52%。

2018年10月15日，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，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17,346,936股，其中限售流通股数量为17,346,936股，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数量为1,098,768,904股。浙江华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2,139,625股，股本被动稀释到8.39%。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。

2、本次减持的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导致公司基本面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东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《股份减持的告知函》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